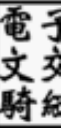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吳芯瑤
電話：02-33936779#63
電子信箱：anna82211@health.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心字第10931465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及報名表各1份 (11424718_1093146540_1_ATTACHMENT1.doc、
11424718_1093146540_1_ATTACHMENT2.xls)

主旨：檢送本局「109年度校園第一線專業人員兒少心理健康知能培訓」第二季課程簡章，請貴局（處）及各校薦派兒少相關業務承辦人或學校教師報名參訓並惠予公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度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增進第一線專業人員對兒少心理健康之敏感度及心理衛生資源之運用知能，規劃辦理旨揭課程，說明如下：
 - (一)參加對象：本府各局處兒少業務相關人員，以及本市各級學校導師、認輔教師、一般教師。
 - (二)上課地點：臺北市立新興國中研習教室(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惟因應防疫，研習地點若異動將以教研中心公告及通
 - (三)聯絡窗口：
 - 1、學校教師報名：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秦玲美研究教師，電話：(02)2861-6942分機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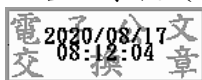
2、各局（處）報名：本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吳芯瑀心輔員，電話（02）3393-6779分機63，電子郵件：

anna82211@health.gov.tw。

三、相關報名事項詳如附件簡章，教師報名請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報名；各局處之薦派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回復報名表(附件2)。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含附件）



裝

訂

線

